

<<布莱克维尔法哲学和法律理论指南>>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布莱克维尔法哲学和法律理论指南>>

13位ISBN编号：9787208109100

10位ISBN编号：7208109109

出版时间：2013-1

出版时间：上海人民出版社

作者：[美] 丹尼斯·帕特森 编

页数：627

字数：580000

译者：汪庆华,魏双娟 等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布莱克维尔法哲学和法律理论指南>>

内容概要

《布莱克维尔法哲学和法律理论指南》是拉特格斯大学(Rutge Univeity)法学院杰出教授丹尼斯·帕特森(Dennis Patteon)主编的一本百科全书式的法学指南。本书的诸位作者都是当代法学领域的顶尖学者。通过他们极具才华的原创性文章，本书为读者们提供了一本简明的法学词典。

它涵盖了几乎所有重要的法学流派和法学学科，是对基本的法学概念、理论、主题、学说的一次前所未有的批判性概括和解读。

通过本书，读者们既能迅速进入法学的各种相关理论学说，又可以借鉴丰富的案例材料和参考文献。

可以说，无论对于法科学生，还

是法学专家，《布莱克维尔法哲学和法律理论指南》都会有所裨益，它既是重要的入门指引，又是进一步研究的出发点。

<<布莱克维尔法哲学和法律理论指>>

作者简介

丹尼斯·帕特森 (Dennis Patterson) , 布法罗大学 (University of Buffalo) 哲学博士和拉特格斯大学 (Rutgers University) 法学院杰出教授。
获得富布莱特、洪堡基金会和美国人文学会的研究资助。
担任过柏林大学、维也纳大学、得克萨斯大学和乔治城大学的访问教授。
著述广泛, 在法哲学和商法领域发表了大量的文章和著作。

<<布莱克维尔法哲学和法律理论指>>

书籍目录

- 序言
- 第一部分 法律部门
 - 第一章 财产法
 - 第二章 契约
 - 第三章 侵权法
 - 第四章 刑法
 - 第五章 国际公法
 - 第六章 宪法和宗教
 - 第七章 宪法与解释
 - 第八章 宪法与隐私
 - 第九章 宪法与平等
 - 第十章 证据
 - 第十一章 比较法
 - 第十二章 制定法解释
 - 第十三章 冲突法
- 第二部分 现代诸学派
 - 第十四章 自然法理论
 - 第十五章 法律实证主义
 - 第十六章 法律现实主义
 - 第十七章 批判法学
 - 第十八章 后现实主义与法律程序
 - 第十九章 女权主义法理学
 - 第二十章 法律经济学
 - 第二十一章 法律形式主义
 - 第二十二章 19—20世纪德国的法哲学与法律理论
 - 第二十三章 马克思主义法理学
 - 第二十四章 解构主义
 - 第二十五章 后现代主义
 - 第二十六章 法律实用主义
- 第三部分 法律和各学科
 - 第二十七章 法律人类学
 - 第二十八章 法律社会学
 - 第二十九章 法律与神学
 - 第三十章 法律与道德
 - 第三十一章 法律与文学
- 第四部分 各论题
 - 第三十二章 守法义务
 - 第三十三章 道德的法律实施
 - 第三十四章 不确定性
 - 第三十五章 先例
 - 第三十六章 惩罚与责任
 - 第三十七章 忠诚
 - 第三十八章 融贯性
 - 第三十九章 福利国家
 - 第四十章 法学

<<布莱克维尔法哲学和法律理论指>>

第四十一章 法律的权威

第四十二章 类比推理

索引

译者后记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不过，这篇文章在理论上的贡献并不在于其就救济利益进行的颇具影响力的分类，也不是他的这一重要主张，即法院在做出违约损害判决时，实际上同时保护了信赖利益和期待利益，法院应该公开承认这一点。

而应是，富勒对预期损失的理性基础的困惑以及解决该困惑的努力集中体现了该文的真正理论价值（Fuller and Perdue, 1936, PP.52—66）。

面对法律规定和法学界（仍然）占主流的观点，即受允诺人起诉要求预期损失的权利已经是一个占统治地位并且是公正的原则，富勒并不同意，他认为，“事实上，解释”为什么补救预期损失应该是契约损害赔偿中的一般规则“并不那么容易”。

他在这个困难中发现了更根本的问题，即“为什么一个不被信赖的承诺[应该]被执行呢”。

那么，对富勒而言，什么是预期损害赔偿问题的基本困难呢？

首先我们回想一下，在为了使受允诺人处于一种如同允诺人已经正常履约的地位，而判给受允诺人预期损失赔偿金之时，法律的目的在于补偿受允诺人；也就是说，给予受允诺人与最初本来是他的、却因为允诺人的违约行为而失去或者被妨碍的事物相当的价值。

然而，在富勒看来，受允诺人从来就没有在事实上“拥有过”（had）这一期待利益——这只不过是承诺给他而已。

既然他从来就未曾拥有i也就不可能丧失。

因此，富勒的结论是，“表面看来，预期损害赔偿是非常奇怪的赔偿”。

基于这个结论，富勒指出，期待利益要求司法介入的诉由比恢复原状和信赖利益的相应诉由要轻微得多。

保护后两种利益的结果是弥补实际损失，所以在性质上属于补偿，而保护预期损失则给了受允诺人他本来就没有的东西，因此它是一种“新情况”。

从补偿损失到满足因违约而受挫的预期损失，法律不再仅仅采取恢复性行动，而是开始扮演更为积极的角色。

富勒援用亚里士多德有关正义的分析，认为法律这时从矫正正义过渡到了分配正义。

考察富勒提出的期待利益存在的困难，我们可以发现，这一点必然依赖于以下隐含前提：一个承诺，即使已经被对方接受，也不会给予受允诺人任何东西；只有在该承诺被履行，并且仅仅是在被履行之时，受允诺人才算是得到了一些东西。

所以，不能认为违约——或者，更一般地说，未履约——剥夺了已经属于受允诺人的东西。

因此，富勒认为，法律要求允诺人赔偿预期损失，元异于要求他承担使受允诺人获利的积极义务，而不是承担不能给受允诺人造成损害的消极义务。

这可以从他认同（1936, P.56, rL 7）两位大陆国家学者涂尔干（Durkheim）与图尔图龙（Tourtoulon）的观点得到证实。

在富勒引用的那个段落中。

编辑推荐

随着人力资源管理意识的进一步强化，培训越来越受到企业更多的关注与青睐。

王桦宇老师的《劳动合同法实务操作与案例精解(增订6版)》将从业以来为不同企业提供咨询服务过程中积累的实务经验和操作智慧，进一步提炼和总结为126个典型案例，为企业在新劳动法律框架内进行实务操作提供了有益参考。

有针对性地对许多具体实务问题进行了深入浅出的阐述，无论是对于用人单位和劳动者，都有很好的参考意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